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1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培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监事会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89,419,030.2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8,941,903.02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400,063,350.42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20,540,477.62 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定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0 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60,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08）。

6、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了财务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财务报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有效防范重大错报风险，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并执行有效。公司监事会已审阅《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该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8、审议通过《关于向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进行捐赠的关联交易的议

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拟以自有现金向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捐赠 1,600 万，捐赠款主要是用于资助困难职工、帮助社会弱势群体、开展赈灾救济活动、有关特殊项目的慈善救助、有关面向学校和困难学生的资助、有关面向农村基层组织的公益性资助，是为了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同意公司以自有现金的形式向迎驾基金进行捐赠。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在该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相关审议、披露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向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进行捐赠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9、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转让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整体属于微利状态，盈利能力不足，公司整合内部业务板块架构，有助于公司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规范运作的要求，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项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1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吴安琳女士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选举杜军先生为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换届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监事辞职及选举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12、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